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到文 第 57 號

何處來及何人來	文別	收到日期	月	日到科
震寰紗廠工人楊海清	呈	八月廿日 上午十一時		
摘				
由				
擬辦				
批示				
七什由				
猜得震寰紗廠冠日為行招商承辦後工以修				
震寰紗廠係一股份有限公司該廠劉某係				
該公司股東之一復因問題應向公司負責				
人負要求不以波及個人私了查勞工爭議				
照例應先由武昌縣處理批示延呈縣府設法				
調解可也				

呈請核示

年

月

日到科

八月廿日

請願書

具請願書震寰紗廠工人代表楊海清等竊自震寰
紗廠停工以來已逾兩載其間雖經工人等奔走呼號屢
次請求政府嚴促廠方迅速復工而廠方有意延宕始
則以金城銀行訟案未了為詞繼又以花價過昂紗業
不振資本無法籌措為題輾轉至今終無復工消息

查金城訟案早經法院解決，而廠主劉鵠臣為武漢巨富，資本不難立即籌措，其所以延宕至今者，實劉氏兄弟對於廠權有所爭執，在爭執未解決以前，劉鵠臣即不肯提款開廠，似此私人爭執，致使數千工人淪於失業，而國家生產事業亦蒙受重大損害，殊乖生產

救國之至意主人等在此兩年期間忍苦受痛典質
皆空啼飢號寒生意已盡而劉氏兄弟只知攘奪
權利卑置國家生產民生計於腦後一再如此拖延
是復工終屬無望而工人等已不復能耐失業之苦為
此仰懇

52

鈞廳尅日另行招商承辦，俾得早日復工，則工人等均
感無疆之賜矣。至該廠機器均屬新式，招商承辦定
能獲利，為此縷呈顛末，仰懇設法維護，不勝迫切待
命之至。謹呈

湖北建設廳廳長劉

震震紗廠工人代表楊海清十韓子才十

胡啟義十鄭大發十

王家明高玉山十

王應掌十李漢清十

張華均十劉大國十

陳漢卿 宋國卿

湯寶山 詹松昌

張振鵬 程賢坤

劉二寶 杜漢臣

傅習安 桂玉堂

張文老十潘啟發十

汪守太十雷震陽



吳二毛十韓小猷十

潘佩英十胡家寶



中華民國

二十四年

八月

二十

日

日

日

日

日

日